

濮阳市华龙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华龙新指办〔2021〕136号

关于强化全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东北庄杂技文化园区管理中心、特色商业区发展服务中心，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各工作专班，区直各单位：

根据濮阳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濮疫情防指办〔2021〕44号）要求，结合我区当前实际，现将强化全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管理工作要求如下：

一、组织方式

（一）在坚持属地管理、安全有序、方便高效原则的基础上，按照先城市后农村、先机关企事业单位后城镇居民的

顺序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有工作单位（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居民由所在单位负责统计，进行集体预约接种；其他人员按照网格化管理模式，由所在村（社区）负责统计并组织接种。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前做好接种对象的身份登记和数据收集，认真登记接种对象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家庭住址及联系方式，为接种工作提供准确信息。

（二）办公场所相对集中的机关事业单位：由乡镇（街道）指定接种门诊负责，按单位排序分时段有计划进行集中接种。集中接种单位要提前摸排本单位接种人群，完成接种人员登记造册，组织好本单位人员接种工作，并提前做好场地、水电、网络设施等准备。

（三）办公场所分散的机关事业单位：要提前摸排本单位接种人群，完成接种人员登记造册，按照属地原则，主动与所在地社区（村）居委会联系对接，进行集体预约，并组织好本单位人员集中前往指定的接种单位进行接种，实现“应接尽接”。

（四）城乡居民：各乡镇（街道）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统筹做好城乡居民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城镇居民在街道办事处的统一组织下，按照网格化管理模式，以社区（含物业小区、商业广场、写字楼、沿街商铺等相关人员）为单位进行宣传动员、排查统计，完成接种人员登记造册，并到指定的接种单位进行接种。农村居民在乡镇（街道）的统一组织下，以村为单位进行宣传动员、排查统计，到所在乡镇卫

生院进行接种。

二、工作保障

(一) 落实领导责任。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领导小组在区疫情防控指挥部领导下，统筹协调我区疫苗采购配送、宣传动员、接种组织、应急处置和安全管理，稳妥推进我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日常工作，对制定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方案，疫苗的管理、接种和运转进行细化管理，根据接种进度适时调配疫苗和接种力量，并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行业主管部门、区直单位科学精准做好疫苗接种各项工作。

(二) 落实属地责任。各乡镇（街道）要落实属地责任，切实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接种疫苗对预防和控制疫情传播的重要作用，把加快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安排部署，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接种任务。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有关部门各司其职，结合本地实际，成立疫苗接种工作领导机构，统筹协调疫苗储运、安全管理、规范接种、医疗救治、应急处置和宣传教育工作，落实接种管理责任。各乡镇（街道）、行业主管部门、区直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接种方案，对符合接种条件的目标人群（含流动人口）进行排查统计、宣传动员，制定科学合理的接种计划，及时公布各接种点分包的乡镇（街道）、村（社区）接种时间及具体安排；与辖区指定接种门诊在接种服务能力及接种任务上实行精准对接，确保接种任务圆满完成。

（三）落实部门职责。市场监管、教育、工信、商务、文旅、交通、住建、金融局等各行业主管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为本系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本行业领域各级各类单位和人员的组织发动、接种工作。各归口管理部门要按职责做好我区港澳台同胞、华侨华人及外籍人士接种工作。公安部门要维持接种现场治安秩序，对违法行为坚决打击；公安、交通部门要采取必要措施，保障疫苗货物运输车辆通行的安全；宣传部门要做好舆论引导和广泛宣传动员，并指导文明办做好接种点志愿者服务工作；信访稳定部门要做好预防接种相关信访事件的跟进处置。

（四）落实主体责任。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成立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专班，做好本单位人员疫苗接种的摸底统计、组织动员、信息上报以及组织接种工作，并指定联络人具体负责本单位疫苗接种事宜。

（五）加强宣传引导。各乡镇（街道）要创新组织形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基层社区的组织动员作用，通过单位集体组织、社区党组织宣传发动等形式，大力营造声势，扩大预约接种。要做好科普宣教工作，向公众大力宣传疫苗在保护个人健康、控制新冠肺炎疫情方面的重要作用，传递疫苗安全性、有效性的科学信息，组织专家解疑释惑，引导公众理性看待接种后可能出现的严重异常反应、偶合反应等，形成合理预期。各乡镇（街道）要及时将

辖区内指定的疫苗接种门诊地点及联系方式向社会公布，接受群众咨询。倡导保持合理社交距离、勤洗手、戴口罩、公筷制等良好卫生习惯，引导受种人员落实个人防护责任。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提高公众防护意识。

(六) 加强督导评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各有关部门要对疫苗接种工作及时开展评估，总结接种工作经验，查找薄弱环节，完善管理服务。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完善日报表、日分析、日调度、周通报、月考核制度，派出督导组，对各乡镇（街道）、行业主管部门、区直单位疫苗接种工作开展督导考核。对工作进展快的予以通报表扬，进度慢的驻点督促、限期整改，对工作不力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联系人：孟瑞萍、杨志军。

联系电话：4202378

附件：1.华龙区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疫苗电子追溯
和储存设备清单

2.华龙区集体单位新冠病毒疫苗预防接种操作流
程图

3.华龙区预防接种单位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流
程图

4.濮阳市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设置要求

(试行)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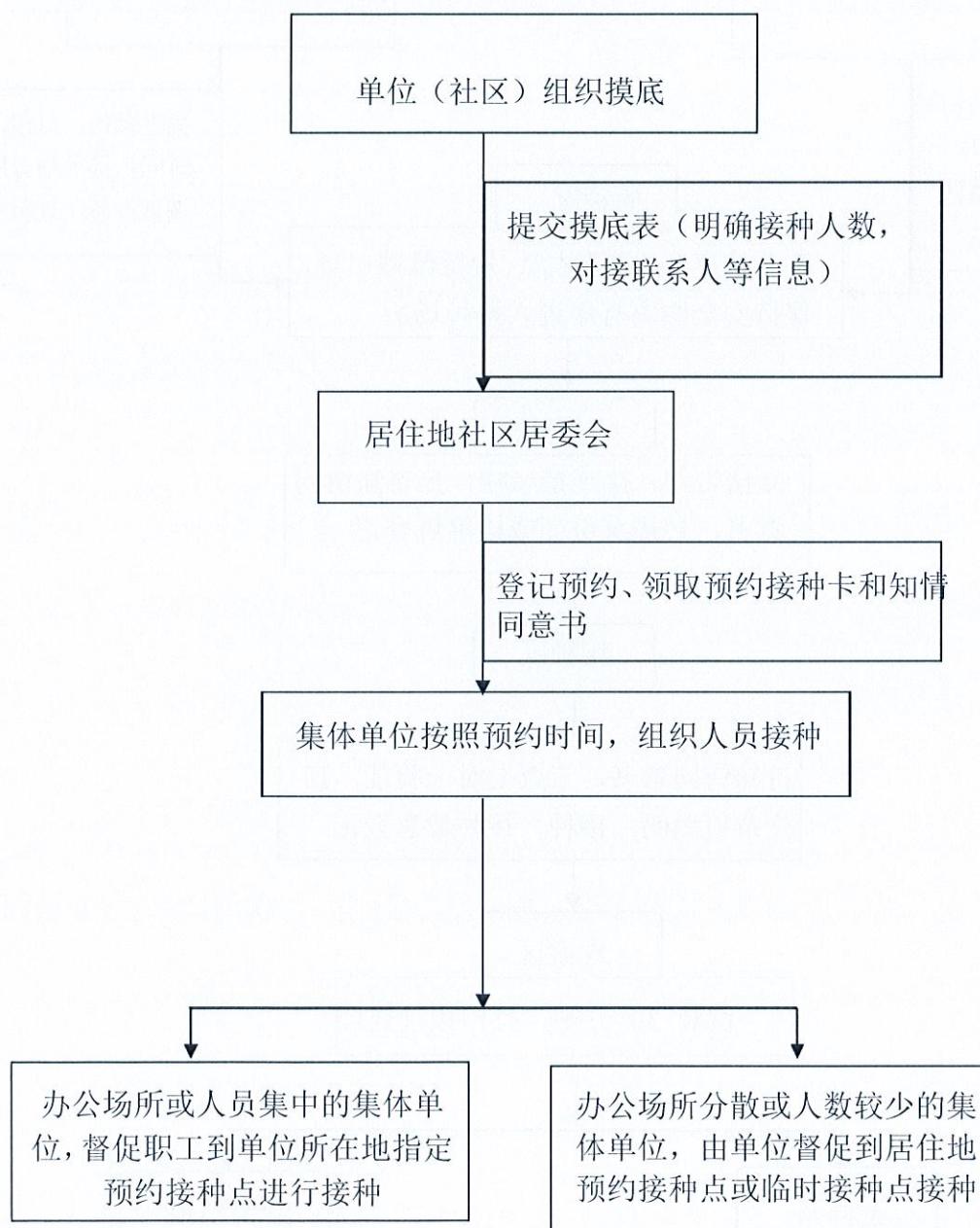
华龙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疫苗
电子追溯和储存设备清单

区域	物资种类	参数	区域
询问、登记区	笔记本电脑	CPU[I3]，内存[8G]，硬盘[256SSD]，14寸以上显示屏	用于健康询问和登记
	身份证读卡器或签核机		用于建卡，查询登记
接种区	笔记本电脑	同登记区电脑	用于接种台接种信息录入
	扫码器		用于扫描疫苗监管码
	接种台小冰箱	50-60L	储存疫苗
	冷藏箱	100L 以上	储存疫苗
留观区	笔记本电脑	同登记区电脑	用于打印接种证明
	打印机	普通激光打印机	用于打印接种证明
路由器	无线路由器	1000M	临时接种点

备注：设备数量可根据日接种量、接种台、预检台数量进行配备；接种现场需保证笔记本电脑能通过无线 WIFI 流畅上网，若登记室和接种室间隔太远，可多配几台无线路由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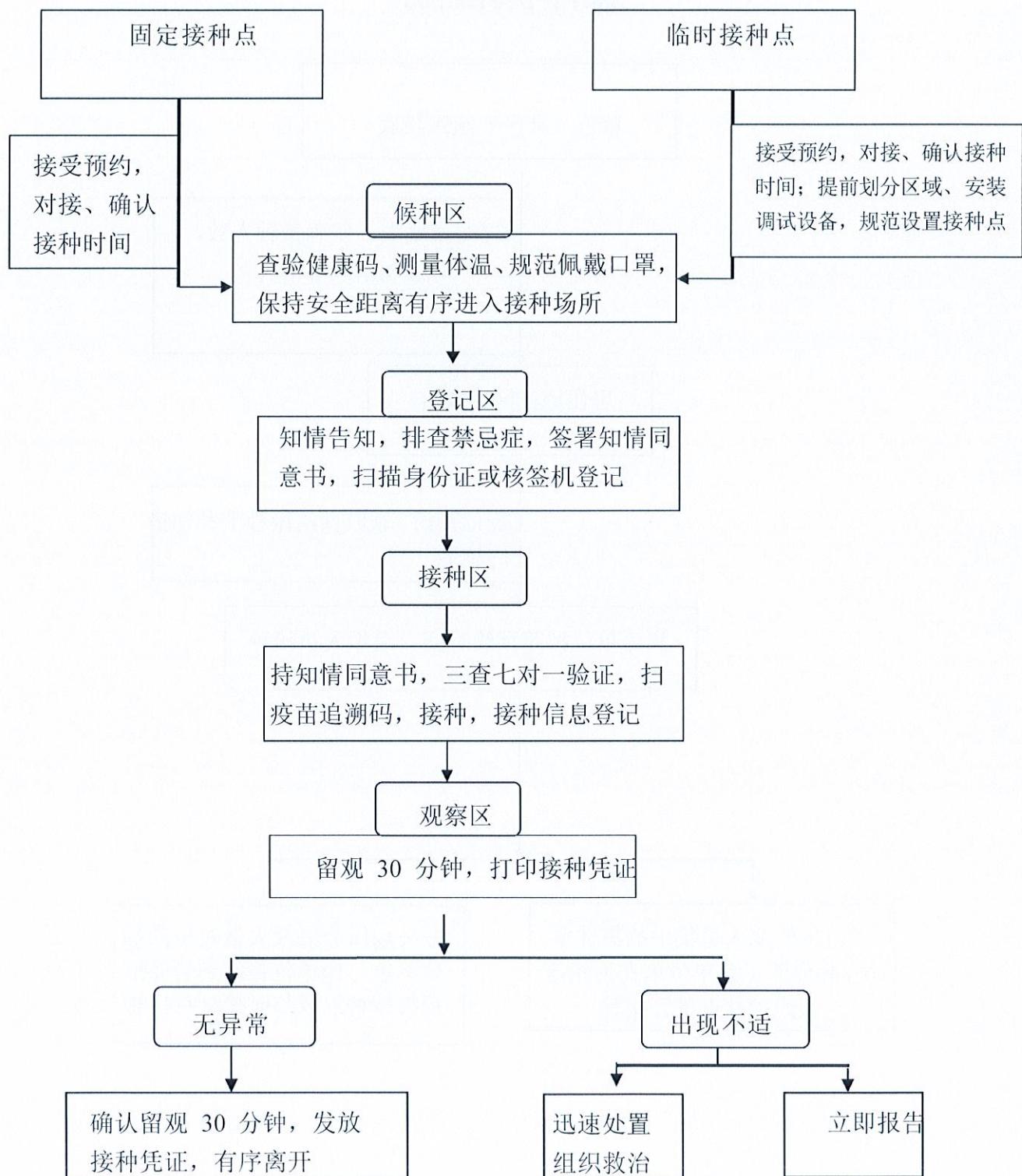
附件 2

华龙区集体单位新冠病毒疫苗预防接种 操作流程图



附件 3

华龙区预防接种单位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工作流程图



附件 4

濮阳市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设置要求 (试行)

为确保新冠病毒疫苗在临时接种点的接种安全、有序、高效实施，特制定本方案。

一、临时接种点设置

(一)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临时接种点须经当地县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确定，并报请市级卫生健康部门备案。

(二) 可依托集体单位医务室、办公室、教室等固定房屋设置，或通过搭建方舱、移动预防接种车等建立临时接种点。应标示工作流程，按照候诊、询问/登记/告知、接种、留观等功能进行分区。

(三) 至少配备 2 名具有资格的工作人员实施现场预防接种工作，并根据受种者数量适当增加人员。参加临时接种点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工作人员须参加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从事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从事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的医疗卫生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须接受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紧急救治或急救培训。

(四) 配备用于储存疫苗的冷链设施设备，确保疫苗在冷藏条件下储存运输。

(五) 配备与受种者数量相适应的注射器材、消毒药品和器

械等。

(六) 配备必需的急救药品和器材，加强管理和定期核查。制定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应急预案。

(七) 配备具有使用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的设备、设施，可通过计算机录入或移动终端，上报疫苗接种个案相关信息。

二、接种现场组织

(一) 县级及以上疫情防控指挥部负责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的设置和安排，建立多部门协调机制，成立组织领导、专业技术、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宣传、督导、后勤保障等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做好人员培训、宣传教育、物资调用等工作。

(二) 设置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等单位要承担接种实施的主体责任，负责受种者的摸底登记、宣传发动和预约接种，根据要求设置临时接种场所，协助配备免疫规划信息系统设备和冷链设施设备，安排接种时间，组织疫苗接种现场活动。

(三) 设置临时接种点的接种单位（或指定的医疗机构），要根据接种人群数量，选配合适的接种人员，承担临时接种点所需疫苗、注射器材、急救药品及其他相关器材的准备工作。

(四) 接种现场需要备有足够空间用于接种后留观。接种对象完成接种后，应在接种现场留观 30 分钟后方可离开。现场工作人员应告知受种者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常见不良反应、注意事

项、后续健康状况观察、处置建议以及联系方式等。

(五)一旦发现接种后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要及时组织救治；按照现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方案的要求，及时进行调查、鉴定、处理和报告。

(六)使用后的自毁型注射器、一次性注射器及其他医疗废物，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处理，未设在医疗机构的临时接种点应将所有医疗废物带回集中处理。

